

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情况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以来，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持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不断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鉴于公司拟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为保障投资者知情权、维护投资者利益，根据相关要求，现将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处罚或监管措施及整顿情况公告如下：

经自查，最近五年内公司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采取处罚或监管措施的情况。

特此公告。

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5日